

初步调查:保安擅自处理獐子

记者意外发现派出所保安队长也牵涉此事,分局领导表示将继续追查

市民在中山陵园内发现一只受伤獐子,好心救下后交给民警处理,不料獐子在送往救助站途中突然死亡。让人震惊的是,当记者找到这只獐子的尸体时,发现它已被剥了皮、割了头。快报昨天报道此事后,引起强烈反响。

獐子是怎么死的?为何会被剥了皮?是谁想吃獐子肉?根据警方的初步调查结果,这只獐子是被派出所聘用保安私下带出去的,然后又交给一个朋友处理,导致獐子惨遭剥皮。但记者在采访时意外获悉,那天在现场挖出獐子尸体并趁机溜掉的神秘男子,竟是派出所的保安队长。对此,玄武分局表示将进一步调查。

派出所: 保安擅自带走獐子

昨天下午,记者再次来到中山陵派出所,对于此前的种种说法,派出所婉转地表示了道歉,其实事情没有那么复杂,“应该是一个保安私下处理了”。

据派出所负责人介绍,当天民警把獐子准备送往救助站,但是他们拨打了114查询,却没有救助站的号码,随即他们又拨打了红山动物园的电话,但是对方却称,这只野外生存的獐子很可能带有病菌,因此他们不能接治。

“恰好在此时,獐子也意外死亡了。”据称,当时獐子装在袋子里,但是民警突然发现其后腿僵硬了,打开袋子一看,獐子已经死掉了。

“随后我们的工作出现了一些疏漏,獐子曾经带回派出所,但是没有派专人看管,结果被一个姓晋的保安用摩托车私下带出去了。”派出所负责人表

示,他们仍在调查晋某,怀疑是他将獐子交给了一个朋友,“后面就不用多说了,不是保安馋嘴,就是那个朋友馋嘴。”

意外获悉: 神秘男子是保安队长

经过南京市农林局批准,昨天下午3点多,折腾了两天的獐子尸体终于被再次“下葬”。记者前往现场时,突然想到前一天挖獐子的那名男子,他那天曾经到附近的长虹驾校借铁锹,于是便来到驾校,想了解一下男子到底是什么身份。

“唉,别提了,你们说的那个人啊,现在还没还我们铁锹呢。”驾校负责人透露,那名男子其实就是中山陵派出所的保安队长,“我们经常见面,昨晚来时他还喝得醉醺醺呢。”

记者随后拿出该男子的照片给他看,驾校负责人马上一口咬定:“他就是保安队长。”

得知这一情况后,记者随即返回派出所,询问这人既然

是保安队长,为何一直不肯说明,“难道獐子是他取走的,然后又故意掩埋掩人耳目?”

对此,派出所负责人尴尬地表示,前天这名姓蔡的队长休息,前天下午所里一直在找晋某,但是联系不上,只好找蔡某出面,可能蔡某通过晋某知道了相关情况。至于蔡某现场逃跑的异常举动,“他应该是害怕媒体吧。”派出所负责人表示。

玄武分局: 深入调查此事

昨天下午,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已经派人到中山陵派出所调查此事。分局纪检科的童科长昨天下午向记者介绍了初步调查情况。据了解,当时晋某是私自将獐子带出派出所,随即又转交给一个河南籍的在菜场工作的熟人,可能是该人将獐子开膛破肚。

“我们还在对晋某进行深入调查,以确认他说的是否属实,也不能排除他是在编造事实

的可能。”

记者此后将发现蔡某一事通报给童科长,他也很吃惊,表示如果是蔡某参与此事,那么他到底是直接参与还是间接参与,一定会调查清楚。

昨天下午,玄武公安分局局长司军也赶到派出所,明确表态,此事要一查到底,无论是牵涉到民警还是保安,都会依法依纪处理。对于保安队长蔡某的事情,司军表示:“如果真牵涉到他,立即开除。”

司军还表示,此事派出所负责人也有工作不到位的地方,主要是对于动物法规不了解,没有派专人负责处理獐子尸体。“以后我们遇到这种事,要先通知农林部门,分清职责。另外我们还要将相关法规张贴上墙,让民警保安知道涉及动物的事件处理程序。”

快报记者 孙玉春

一只獐子的神秘死亡 追踪报道

“女泰森” 咬下男保安耳朵

快报讯 (通讯员 孙重光
龚甬钰 记者 马乐乐)一名学校宿舍管理员与学校闹起纠纷,在吵闹时竟然学起泰森,一口咬掉保安四分之一的耳朵。

韩某自2005年起在一家学校任宿舍管理员,平时就住在学校。由于与学校产生纠纷,学校要提前终止与她的劳动合同。今年7月16日下午1点多,她与学校领导协商处理此事。双方没谈拢,学校将她住处的水电供应切断。下午3点多,越想越气的韩某携带铁链将学校大门锁住。看见保安将挂锁砸开,韩某就冲上前阻挠。无奈之下,学校报了警。当保安焦某等人协助民警准备将韩某带离现场时,韩某一把抱住焦某,对着他左耳狠咬一口,焦某惨叫一声,一小块血肉模糊的耳朵掉了下来。事后经法医鉴定,焦某左耳廓部分缺损,缺损部分占25%,属轻伤。

昨天,无锡滨湖区法院认定,韩某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,判处其有期徒刑一年,缓刑一年。

冤家路窄 看你往哪逃!

时间:昨天傍晚
地点:红山路附近

快报讯(见习记者 是钟寅)
小伙子三天前遭人打劫。隔了一天,他竟然遇到了那个劫匪,又惊又喜,“冤家路窄啊!哪跑啊!”

小强是青年路上一家汽修厂的修理工,三天前的一个夜晚,他在曹后村公交站台遭人打劫。当时对方有三个人,小强孤身一人,但他没有乖乖给钱,瞅准了一个空,赶紧开溜,钱和手机总算是保住了,可是右眼眶被对方打肿。昨天傍晚6点,他和一个同事从厂里出来,往红山路方向走,准备去吃饭。忽然,他看到一个似曾相识的身影,正是那天晚上打他的人。他们赶紧报了警,特巡警赶到,将嫌疑人制服,并带上警车。这下,小强终于舒了一口气:“出来混,迟早是要还的!”(周先生报料奖50元)



昨天,南京孝陵卫派出所组织警力,来到辖区内的南京理工大学宿舍楼举行了一场消防逃生演练,校业余消防队员为600余名师生演示了高楼结绳逃生技巧以及如何使用各类灭火器材。

特约记者 武公 快报记者 唐伟超 摄

新老物业交接出问题,21间门面房断电十多天 天天吃“烛光晚餐”谁受得了啊

时间:昨天下午
地点:怡康路腾达雅苑

快报讯 (记者 马晶晶)
享用“烛光晚餐”,是很浪漫的一件事,但如果天天都要点着蜡烛吃晚饭,就让人吃不消了。最近,市民李先生就遇到了这种事,由于新老物业交接时出了问题,李先生家已经连续享用“烛光晚餐”十多天,实在无法忍受。

李先生在建邺区怡康路29号腾达雅苑租了一间门面房,平时住在里面,但从上月底开始,突然断了电。没办法,李先生只好到超市买来大把蜡烛,天天享用“烛光晚餐”,这一晃就是十多天过去了,电还迟迟没来,李先生扛不住了:

“一天两天还挺浪漫的,天天如此,这日子啥时是个头啊?”据了解,该小区有一排门面房,共有21户都被断了电。

昨天下午,记者来到李先生所在的小区,得知记者要了解停电的事情,一名在小区租了门面房的女士抱怨起来:“起码10天了,最近的

生活就跟原始人一样,晚上电视也没得看,太阳一落下,就赶紧洗洗睡觉。”为何会导致停电呢?这位女士称,据她了解,是因为新老物业交接时出了问题,详细情况她也不太清楚,“前几天去找了老物管,也没什么说法。”

在门面房前,贴着一张由南京供电公司电费管理中心发出的文件,文件显示:8月至10月,已拖欠电费15511.79元,应于2008年11月27日前缴清,否则于11月28日上午10时停电。“每次只要有人来收电费,我们都缴的。”这位女士觉得很奇怪,自己并没拖欠电费,停电真是没有道理,“都年底了,别的门面房也难找,先把今年熬过去再说吧。”

新老物管交接到底出了什么问题?记者找到了现任物管——润宏物业,一位工作人员谢女士得知记者来意后,大倒苦水:“那排门面房的房租和电费都是以前物管收的,他们没有交到供电局去,我们也没法子啊。”

谢女士告诉记者,当初

开发商设计时,门面房、物管用房以及小区路灯全是一根线,“今年1月5日,业主委员会将我们请来时,连物管办公室门都是锁着的,业委会的人帮我们把大门撬开了,现在物管办公室的照明电线也是从其他线路接过来的。”

谢女士说,他们根本没有接手这笔电费,所以不可能由他们来缴。

记者又找到小区前任物管建基物业,工作人员许先生也承认,这都是新物业进驻时没跟他们进行交接惹出的麻烦,“他们进来时,也没将电表度数抄一下跟我们结算。”许先生称,开始是房租和电费捆绑收的,后来他们撤出后,就单独收房租,电费还帮忙垫了几个月,“总不能让我们一直垫下去吧。”

对于如何才能恢复供电,许先生连称“不可能由他们负责”,“这一万多元的电费,让租户自己去缴,肯定不可能,让新物业去缴,肯定也不乐意,只有等租户自己搬走算了,反正租期基本也到了。”

猪肉里竟然吃出针头

时间:昨天下午

地点:江宁一家工厂食堂

快报讯 (记者 顾元森)好好的猪肉里竟然会吃出针头,家住江宁的龙先生感到后怕:“万一吞下去,可怎么办啊。”

昨天下午,记者见到龙先生,他掏出一个小塑料袋,里面有一块半个火柴盒大小的肉块,一截钢针穿在上面。龙先生抽出针头,记者看了一下,是注射用的针头。龙先生说,他是一家工厂食堂的采购员,8日上午,他在岔路口农贸市场一个肉摊上买了6斤多猪肉。当天中午,食堂师傅将其中约4斤半猪肉炒了,但一名工人就餐时,突然叫了起来:“肉里有一个大针头。”大家围过来一看,这截针头长近2厘米,看上去

像兽医用的针头。

这下,工人们都不敢吃肉了,吓得龙先生把没下锅的剩余猪肉也倒掉了。龙先生迅速回到农贸市场,找到卖肉的小贩,小贩连声称冤枉,称自己是从附近元润食品公司进货的,猪肉的检验检疫手续都是全的。

昨天下午,龙先生来到这家食品公司,有关人士称他们公司的生猪没有问题,并提供了完备的手续。有关人士解释说,之所以发现针头,可能是兽医在给猪治病打针时,针头不小心断在猪体内。最后,食品公司答应补偿4斤半猪肉给龙先生。对此,龙先生表示接受:“我并不是要多少赔偿才满意,主要是想给经销食品的单位提个醒,对于食品安全千万要重视,不要马虎!”

清代石碑上写着“办证”

时间:昨天上午

地点:永宁街

快报讯(记者 解璐 薛林)
“永宁街有块石碑,上面刻了不少文字!”市民朱先生昨天给快报打来电话,最近他到永宁街走亲戚,在一个偏僻小巷的角落中发现一块石碑,看上去年代久远,有点文物研究价值,却被人当成了“公用桌台”。

记者昨天上午来到热河南路永宁街一九三巷,这是条偏僻的小巷,两边都是旧民房。在巷子中间一个凹陷处,竖立着一块宽大的青石碑,长约2.5米、宽约1.2米,厚度有30厘米左右。仔细一看,碑身上刻着密密麻麻的文字,可能是经历了多年的风雨,字体有些模糊,但大体还是能看得清,比如“提督张公,字兰放”“道光年间”等。

“这个碑在我小时候就放在那儿了,应该有不少年代了吧。”一名40多岁的女士告诉记者,“小时候家门口读过书的大人就曾经告诉过我,这个石碑上的字是关于一个将军的。”

93岁的李大爷精神矍铄,他自称知道这个石碑的来历。“那时候永宁街没有民房,四周都是田,还有很多芦苇。这里原本是个石匠的家,在我小时候,这个石匠搬了家,有很多石碑被丢在这里,这块是最大的,后来有人嫌这块大石碑碍事,就把它靠着墙竖起来。”关于石碑上的文字,李大爷知道是

纪念一位张姓大官的。

经历了百年沧桑,石碑周围的环境发生了巨大的改变,碑身也有些脏污,上面甚至还写了一个硕大的“办证手机号码”。

紧邻石碑的还有一个化粪池,时时散发着呛人的气味,由于石碑比较厚,周围的居民便将它当成一个公用的桌台。

居民们告诉记者,这个石碑一直没有人重视,也不知道是个文物,直到十几天前,下关文化局文物科的工作人员来现场拓印,大伙才明白过来这个石碑的价值。

昨天下午,记者联系到下关文化局文物科的吴科长,她告诉记者,据他们目前的研究,这个石碑属于清朝道光年间一位名叫张兰放的提督,他的孙子辈为纪念祖父而镌刻了这块石碑。

“从碑文上看,这个石碑属于神道碑,应该竖立在墓道上。”南京市博物馆考古科的马涛表示,按照常理来说,附近应该会有这位将军的墓葬。至于墓葬究竟在哪,马涛表示还需进一步调查寻找。

这块石碑是否应该进行妥善的保护呢?下关文化局文物科的吴科长说,现在石碑已经完全镶嵌在墙体当中,一九三巷又特别窄小,目前的技术而言,无法将它搬离原位,所以眼下只能保持现状。

(朱先生报料奖60元)



李大爷正在讲述石碑的故事

快报记者 薛林 摄